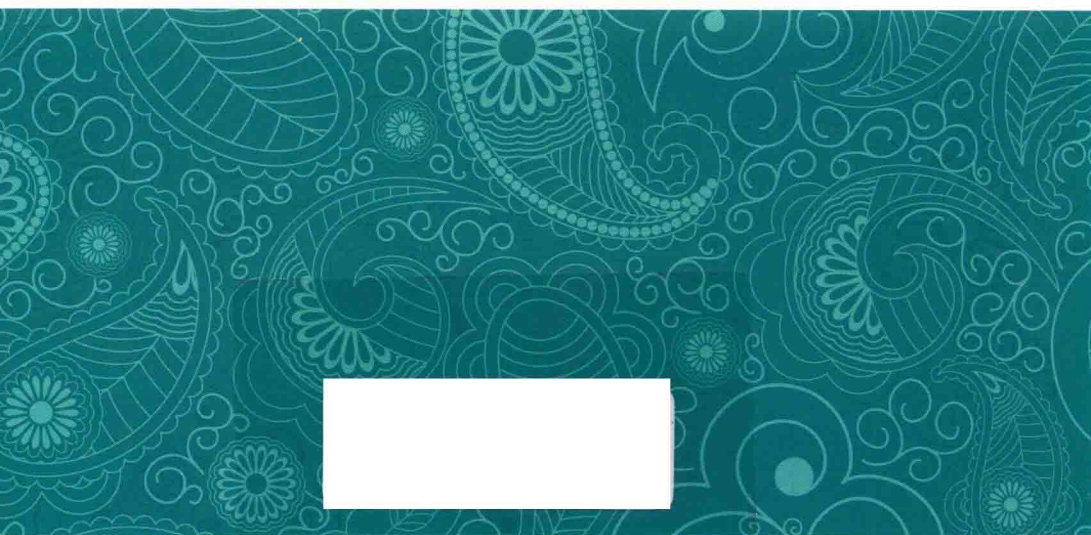


围城之外

蠡湖吹雪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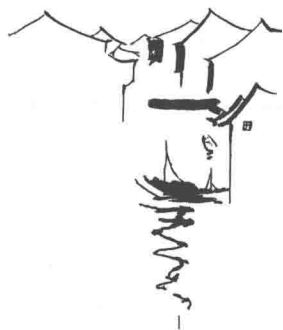
W E I C H E N G Z H I W A I

一念愚则般若绝，一念智则般若生。
无关佛与慧根，只是读到了感情与人性。

新华出版社

围城之外

蠡湖吹雪 著



W E I C H E N G Z H I W A I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围城之外 / 蠡湖吹雪著.

--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16.5

ISBN 978-7-5166-2546-0

I. ①围… II. ①蠡…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13957号

围城之外

作 者: 蠡湖吹雪

责任编辑: 刘燕玲 陈君君

责任印制: 廖成华

封面设计: 臻美书装

出版发行: 新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 100040

网 址: <http://www.xinhu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 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 010-63072012

照 排: 臻美书装

印 刷: 北京文林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65mm × 230mm 1/16

印 张: 18

字 数: 280千字

版 次: 2016年6月第一版

印 次: 2016年6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66-2546-0

定 价: 36.00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010-63077101

序

爱来时，相许千年。爱去时，满地绚烂。这只是文人墨客的美好愿望。因为无人能说得清说得明白“情”为何物。“情”有时候去来似无意，却又常常多误有心人。

都说因爱生忧，由爱生怖。但若离于爱，何忧何怖，人生便没有了欢娱的幸福。因为多少人离开了情和爱便会黯然凋零。多少人怕黯淡无光的自己配不上光芒万丈的对方。而爱情正是穿越雾霭打在人们身上的追光，是照亮人生前进的力量。

《围城之外》迥异于一般都市小说文风的气息，它结构恢宏，凝练紧凑。急遽的爆发，利落张扬的收尾，令读者轻松于故事的那个别致的世界之中，与那些痴情儿女一同喜乐悲哀。她们的可恨可笑，她们的可悲可怜，他们的可叹可惜，无一不折射出我们这个时代一些人的无奈与惆怅。一切好东西，无论是小说、电影还是生活，都必须以悲哀之调作为基础，欢乐是不能作为基础的，欢乐太轻浮，像泡沫一样。

《围城之外》几个主人公的故事告诉我们：所有的情感都不应该被辜负，因为那些辜负都成为生命的历练，也会变成生活的回报。《围城之外》中女孩们的“遭遇”也告诉人们：如果你能做个很好的自己，为何还愁今生嫁与不嫁？所有人的生命中，都会遇到各种魑魅魍魉。难道怕遇到“鬼”就不去烧香？

《围城之外》写的是人青春时期青涩的爱情故事，这对于青春期的女孩来说是人生唯一的大事。在她们的青春故事里有拳下有风的热烈，也有秋风扫落叶的怅惘。故事中描摹的被辜负的那些人，她们的天真或说幼稚也成为她们的软肋。也许这就是她们在劫难逃的宿命吧，注定要撞击在情障的天罗地网上。

一下子找到心随所想所爱的人，对于许多人来说就像未婚先孕一样那么意外并夹带千山鸟飞绝的惊奇。当一个人终于明白自己并不是最好最优秀并在婚恋中屡屡失败的时候，才发现人生无法完美。爱情终究是年轻独有的风花雪月，绕过了弯，跨过了坎，再激荡的心也意兴阑珊，终究安心静气地停靠在婚姻的海湾。曾经风雨海浪中承诺的对酒当歌，在岁月如逝中磨灭成了春雨时节的绵延细丝，温柔，婉转，就是没有一个痛快。爱情故事，或许就是要以悲剧结局才令人感悟。

爱情过渡到婚姻，有三样东西不可少，爱的感受，爱的能力，爱的智慧。相对婚姻，爱情是轻松的，因为得到他，只需登上第一座山就够了，而婚姻要想美满需要登上三座山，且两人都得登，还须步调一致。否则你就会被远远丢在他或她的身后。

目录

CONTENTS

序 / 1

第一章 那一眼 / 1

第二章 作孽 / 15

第三章 爱来时，相许千年 / 30

第四章 当年情 / 45

第五章 半夏晴雨 / 60

第六章 欲罢不能 / 74

第七章 冤家 / 88

第八章 别人的错误 / 102

第九章 相亲会 / 117

第十章 “奶瓶男” / 131

第十一章 单身静美 / 145

第十二章 围城之外 / 161

第十三章 机会来了 / 175

第十四章 疯子 / 188

第十五章 骥走崖边 / 203

第十六章 满地绚烂 / 216

第十七章 噩梦 / 230

第十八章 爱又如何 / 244

第十九章 静美花开 / 258

后 记 / 277

第一章 那一眼

〔一〕

仲夏的江南，从迷蒙到清明，从清明到迷茫。

心怀烦躁的周印在这样闷热的天气里，觉得每个毛孔都像有蚂蚁在爬。于是他来到乾隆几次光顾的惠山脚下，这里的阴凉顿时让他感觉周身舒畅了许多，他盯着眼前的一株株盛开的杜鹃花，发现它们在微风的吹拂下，盛放得娇嗔可爱。再望一望惠山半坡上的花草树木，似乎嗅到一股沁人心脾的清香，不由得心神一阵舒爽。

诗情画意的景色舒悦了心情，容易让人产生说不出的美妙幻觉。一阵清风吹过，周印看到一个长裙飘飘的女孩在距离自己不远的地方款款而来，她皮肤白皙，鼻梁高挺，嘴唇薄薄的，瓜子脸的骨架修饰着略长的脖子，像一只美丽



的白天鹅。周印期待着与她擦肩而过的感觉，可是当女孩快要到达他的跟前时，却又停止了脚步，眼睛迷惘地看着远处一对双燕齐飞。

那时，天与群山都缄默无言，风和树却刺啦刺啦地相爱着。性格内向的周印喜欢这种意淫的独处，觉得这样的感觉是那么快意。当然这样的独处也是拜各种烦恼所赐，否则身为老板的他是没有时间在这里悠然神会。女友温茨是他经历过的大致第十八任女友，当然这只是像他做的工程概算一样。如果把意淫过的加一起，怕是要拉一绿皮车厢了。

有些人生而知之，不念书却充满世俗的智慧加灵动的能力，周印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他的眉宇间既有北方人的坚韧，却又有南方人的阴柔。黑暗的瞳孔还带些深邃，一副文化人的模样。当初他从西南山区乘坐绿皮火车前往这个城市的羞辱至今不能忘却。那天，本已经挤成饼干的他伴着列车的晃动碰了身边女孩一下，没想到她却回给他一脸鄙视厌烦的表情。仇恨的种子随着列车的前进一路种下——他发誓，发财了一定要找到她，让她坐在宝马里哭！

“与其用别人的幸福来惩罚自己，不如用自己的痛苦来鞭策自己。”愤恨中的立场总是如梦随行，于是像许多鸡汤中的励志男一样，周印一路打拼，从帮别人打工转到别人帮他打工，直到成为一家数码科技公司的老板，中间的经历也堪称一部传奇了，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没文化的人成为有文化的人的老板，就如 KTV 的小姐见到是男人都叫大哥一样，有点乱。

岁月就像枝头上的月光，总是静悄悄地，走着走着，就变成了灿烂的阳光。成功让他的愤怒得到满足快意时，在一次聚会上，温茨一不小心，带着当年绿皮车上女孩的模样，走进他等待多年的世界。披散着及腰的长发，围着深红色的围巾，皮肤白得像雪，眼睛又黑又亮。尤其她们长得如此相像，一开始他还以为她就是当初绿皮车上的那个女孩。

周印觉得他与温茨在千千万万人海中相遇，实在有点意外。想到这里，内心的难言之隐折磨得他有些喘不过气来，或许他并不爱她，他当初的侵略只是为了猎奇，而不是为了占领。于是自我安慰道：“好吧，历史都是男人创造的！”

光芒之下，暗夜蒸腾。

带着一肚子的心事走进小区，在穿过小区公园的隐避处时，就像家里的狗

狗一下子找到了适合内急的地方一样，尽管他不喜欢一些人随地吐痰随地大小便，可这环境令他有些欲罢不能。

此时，上帝却给他送来一件酣畅淋漓的大礼包。借着小区明亮的灯光，一组画面闯入他的视线，发现一对男女正在热吻。他掌心在她手上反复摩挲着。她轻轻咬了一下他的脖子，像个小动物，濡湿柔软的舌头，突然咬一口，像是在撒娇。他转过身揽住她。如时光不复当年。

时间顿时仿佛被拉长成一条没有终点的射线，静止在一个眨眼的罅隙间。仿佛黑夜与白昼对调，梦境变成现实。

抬眼清晰地看见那纤细的身影，背挺得直直的，一动就露出肩胛凛凛的蝴蝶骨。面对如此熟悉的背影，周印忍不住“哎呀”一声惊叹。尽管这声音很微弱，甚至弱得只有风儿听见，可还是让那对男女像受惊的小鸟，然后同时扭过头来。

天下所有不以为然的秘密，就这样发生了——竟然是她！周印像个刚入江湖的侠客，落荒而逃。

回到家中觉得天气闷得要死，心脏剧烈地跳个不停，于是他随手从冰箱中拿出一瓶啤酒一口气喝完，却更加喘不过气来，仿佛世界在暴露秘密之后，单薄得只剩下天花板上的水晶吊灯，最后化作一缕反射在镜子里的光一样苍白无力。

“我这是怎么了？”

那个无意中撞见的“恋人”是邻居美少妇杨晨。周印之所以如此难过如此心情颓败，是因为美丽的杨晨在他心中一直是那么纯洁，那么高贵，今日所见，她在他心中形象如同一座无比美丽的大厦，一下子坍塌了，剧烈疼痛在心中拉扯。只有他自己知道有多么难受。

周印庆幸，现在的小区都搞假山假水的，让人容易躲藏，以致让他在错乱中，能在曲径通幽中找到出处。这时他才明白难怪很多有假山假水的小区房价奇高，原来是为一些人干见不得人的勾当而奇思妙想，实在用心良苦。

对于杨晨的美，是那种潋滟之美，仔细看时，算不上很漂亮，尤其眼角已经被岁月刻上了浅隐的细褶，却在举手投足间拨动起心上的涟漪。周印从他们

搬进对门那一天起，就牢牢地将这个女子扎根在脑海中，像时刻能发出芽来。尤其她那深情似水的眼眸，一瞥之间，便融化了他的心神。从那一刻起，他每天都期待能够看见她，像要按时吃药一样离不了。

也许有些遇见，是天作之合；也许有些遇见，却是在劫难逃。周印的心异动起来，在赤道与北极处交汇……

杨晨也和许多美女一样，喜欢在微信圈刷存在感。这令周印能随时关注她。对于男人的关注，她似乎心领神会，因此在每天见到周印时总是会意一笑，然后随手拨弄一下额前的刘海儿。他能真切地看到她雪白的牙齿和花蕾似的双眸，不经意间脸烧得通红。每当此时，他就试图隐藏起内心的偷窃，接着慌不择路，闹出笑话。

别人的钥匙插不进自己的锁孔。周印也不知是在替好友郁寒山抱不平，还是男人对漂亮女人的占有欲在作祟，烦躁和野蛮充斥着他那原本快要破碎的心。当他丢下啤酒罐后，又不甘心地匆忙从家中折返现场。以为“鸟儿”被他吓飞了，没想到，他们俩居然胆子很大，惊扰不扰，还在故伎重演地大写人生……

面对灯影灼灼下的他们，周印的下身不争气地有了热烈冲动，可是“树上鸟儿成双对”，他只能羡慕忌妒恨。于是在煎熬的等待之后，他跟踪了那个男人。在得到那男人的妻子张梓芯是蠡江大学老师的信息后，接着很容易就得到对方的手机号码。

沉淀在情绪最深处的东西，总是像魑魅魍魉纵横捭阖。一个周六的中午，周印从窗口看到杨晨匆忙走出家门，行色匆忙，十有八九是去幽会，他知道机会来了。于是他开始了“敌特”生涯，一路驾车尾随并看到他们一脸暧昧地走进东方明月饭店。

随着他们俩的身影在饭店大堂中消失，周印心碎了一地。回家的路上，他满脑子都是年少时看过的三级片画面。一番斗争后，他模仿郁寒山的口气给张梓芯发送了这样一条短信：“你丈夫和我老婆在水上东方明月饭店偷情。”接着用另一个手机号给好友郁寒山发了一条类似的信息。

真是“中等人好事情，下等人好是非”。发完信息后，他像在等待看一场惊悚的演出，那种说不出的快感在心里荡漾，只等待着郁寒山和张梓芯去捉奸

在床的画面。

撼动窗棂的阵阵热风令他感到焦虑，等着等着……他开始焦躁起来，后悔的情愫充满心胸，那刹不住超速滑行的情绪，像窗外的光线被云团抖搂出来一样，然后从树叶罅隙滚落到地上，“啪”的一声，清脆悦耳的声响却震耳欲聋。

“亲爱的你在哪儿呢？”电话中，温茨语调平和，就像海风轻轻吹来，又如海浪缓缓退去。

周印欠了欠身，带着不耐烦问道：“没什么，在睡午觉，怎么了？”

“难道你忘了，今天是我的生日呀，也太健忘了吧？”温茨的语气中带着不满还有一丝娇嗔。

周印开始清醒起来，但还是很疑惑地问道：“你的生日不是还有一个多月的？”

温茨在电话那头儿责怪道：“人家这是阳历生日啊！阴历还早着呢。”

周印一听，也有点生气了，过个生日还分什么阴和阳的，这是生死重生的节奏吗？不过他立即意识到这全是他们这些老男人给惯坏的。什么中国情人节，外国人的情人节，以致把节操都搞乱了。

“好吧，你说在哪儿吃饭，我来安排。”周印压下心中的烦躁和怒火，语气和缓地说。

“那就到蠡园春色吧，别忘了准备礼物哦。”温茨在电话中的笑，他在几公里外都能感到美丽动人外加谈感情伤钱。

周印喜欢这种雌蜘蛛在性交之后击杀雄蜘蛛的节奏，因为他习惯了她的存在，习惯了“叫他滚他就滚”的节奏，更重要的是绿皮车上女孩的表情，一直在他脑海里时不时地出现！

恨，有时候能越过千年生根发芽！

[二]

记忆的河，总是洒满遗憾的光点。

一走到蠡园春色饭店门口，周印突然发现自己好像在无中生有中上当受骗了。因为他努力回忆给温茨过生日的日子，可就是不敢确定是不是这一天。正

当他踽踽独行思考时，温茨在饭店外踟蹰着打电话，轻声地说着：“好的，我知道啦。”那样子像是特别怕某人听到。谁知，竟让周印不期而遇。

情人间的面面相觑，不是因为爱或不爱，而是因为不知从何说起。

温茨惊讶了一下，不过随即就恢复了镇定，接着边笑着边说“改天再说”，便掐断了电话。不过，那脸上的笑，明显铺垫不足。

“在跟谁打电话呢？”周印故意问道。

温茨立即脸一变，责怪道：“一个客户。你怎么才来啊！”一句话就把他的问话给堵了回去，不过真正起作用的是温茨那决定性的一个假笑，他的心立刻被她弄疼了，于是他决定一会儿给她颜色看看。

走进饭店包厢间，果然不出所料，又是一群男男女女。他知道温茨喜欢在闺蜜面前炫耀她多么幸福，多么富有。见此，周印本来板结如土地的脸上，假假地开始洋溢出播种的希望，说道：“不好意思来晚了，大家晚上好。”这时他才发现自己像他见到的领导干部一样，没有他来，不得开桌，立时成就感满满。只是他忘记了人家在乎的是他的钱包。

谁知，还没等他接下来再说句什么，温茨就像传说中的欧诺拉女神一样，一阵旋风而来，以霸气威武的姿态，华丽地出现在大家面前。

“各位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我男友周总，那位是欧总、犁总、黄总，还有我的几位闺蜜你都认识的。”一番介绍后，温茨又老练地端起酒杯道，“感谢大家今天来为我庆生，一起干一杯吧。”周印觉得自己完全是个摆设，但还得配合，为此他只能满脸堆笑地与大家一一碰杯。不过从大家的眼神中，他感觉到有些异样——干吗要这样看我？自己是西装少了一粒扣子还是领带打歪了？他环顾了一下自己的衣着没有问题，觉得有些莫名其妙。

有美女的饭局，总是充斥着“敌死我活”的氛围。周印作为女主人的男友自然成为被攻击的对象。面对强大对手的围攻，周印以多年修炼的韧性，在步步紧逼中规避锋芒开始装死，他很快就“眼送黄昏酒醉夜阑”地给败下阵来。

尽管在周印两岁时，父亲就让他舔筷子上的劣质酒，并说喝酒要从娃娃抓起，只有会喝白酒的男人才像个男人，才能敢爱敢恨，懂得人生……

但是父亲的培养似乎并不见效。除了他和父亲外貌酷似神态毕肖外，不同

之处实在太多。如他喜欢随遇而安，韧劲十足；而父亲则秉性犀利，锋芒逼人，热烈而偏激，富有英雄情怀和济世精神，总想霸占世界，世界现在是我们的，将来以后还是我们的。为此他好笑：谁能与天不老！

方向错了，停止了就是前进。

周印借故装醉倒在沙发上睡起觉来。一来今天没有给温苾准备生日礼物，想考验她到底是为了礼物过生日还是为了生日拿礼物。因为在温苾一个个花样变化的节目中，他已经身心疲惫但还得应付。二来杨晨的背叛像海风带着菜市场臭鱼烂虾的气味令他恶心不已。尽管客观来讲他从心里觉得这事与他无关，可这几天来他只要一闭上眼睛，脑子里就会出现杨晨与那男人三级片的画面。

“这么漂亮的美人儿怎么也会偷情？拥有那么英俊潇洒的老公她怎么还会背叛？”一连串的问号不得而解。想到这里，杨晨满眼哀伤的样子又浮现在他眼前。他为她心痛，为她心酸，好想立即见到她或者给她打个电话，随即下意识地摸了一下手机，发现在桌上。

此时，饭桌的气氛已经进入高潮并蔓延到打情骂俏的酒桌文化之中。

“温苾，你老公不行嘛，几杯下去就倒了，看来今天晚上春宵一刻是不行喽！”

“犁总你开什么玩笑啊，我们只是朋友，不信你问我的小姐妹们。”

“是呀，是呀，犁总你还是有希望的！”一向不说话的苏雅故意打趣道。

犁浣春一听不知真假，立即反问：“你说的是真的？那我要铸犁为剑，发起冲锋啦！”

“你这棵树太大了，我的园子太小，种不下你这棵大树。”温苾意味深长地说着，不动声色地拿开了肩上欧阳端那只不老实的手，看似不经意地回头看了一眼“酣睡”的周印，同时丢给欧阳端一个眼色，整个动作浑然天成，没有一丝刻意的感觉，却让假装睡觉中的偷窥者一点也没放过。

周印知道，这些做生意的男人脑子里都有禽兽，想纯洁都不行。温苾的半边身体贴在欧阳端胳膊上，模样如同发情的母猫，周边两公里的公猫都能闻到她发情的味道。欧阳端的右手悄悄地向她的大腿内侧伸去，仿佛温苾的体温从指间传来，霎时间充斥到身体的每一个毛孔，他的腿毛立即成排成排地向那个

温暖的方向竖起、摇摆，仿佛水底迎着暗流的水草。

周印看在眼里，立刻怒火中烧，好几次想一跃而起拎起酒瓶给他龟儿子来个头顶开花，不过他在再三思想斗争中还是忍住了，他倒要看看温茨背着他还有什么不为他所知的勾当。放纵，有时是检验真相的最好手段。

犁浣春见欧阳端与温茨眉来眼去，心里妒忌得很不是滋味，便也不甘示弱地发出进攻，他端起酒杯对苏雅说道：“妹子，咱们是不是也活跃一下气氛呢？”

“嗯，好的呀，犁总，你看是来白还是来红的？”苏雅微笑着一个闪身，让犁浣春的胳膊扑了空，并险些倒在地上。

犁浣春也不气馁，就自我下台阶地应战道：“那咱们就来白的吧，连干三杯，今天你要什么哥就给什么。”

“那我要是要月亮呢？”苏雅轻摇着杯中的液体，故意巧笑倩兮地问道。

犁浣春立即“嘿嘿”一笑，站了起来宣布道：“今天当着哥们儿妹妹们的面，你喝三杯酒下去别说月亮了，就是砸锅卖铁把你娶了，哥也二话不说照办，省得妹子闲得慌。”饭桌上的气氛立即如洪水般高涨。

面对大家的哄笑，苏雅觉得这群所谓的老板实在恶俗，就有些生气地说道：“妹妹这辈子宁愿单身，也不拆别人家庭，即使再喜欢！”话音落下，桌上立即鸦雀无声。人人都酒醒了，人人一下子成了惊弓之鸟。

周印超速滑行的情绪，被苏雅踩下紧急制动。他发现，随着苏雅话语的落音，欧阳端像小偷一样迅速抽出了那只肮脏的手，神情间却大有猎物到手又让她给跑了的失望。周印不由得在心里笑出声来。

苏雅环视一周，发现气氛很不对劲，尤其好友温茨的脸色像猪肝一样难看，不由得有些难为情起来。

周印想看到的结果没有深入下去，有些失望起来，不过他很为苏雅的话感动——没想到这个平时看似文静柔弱的女孩子竟如此睿智，如此有立场。可是他怎么也想不明白，人们不是经常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吗，她怎么能与温茨这帮人玩到一起的？

饭桌的气氛顿时沉闷起来。不过，还是温茨比较老到，在尴尬一阵后，端起酒杯，像什么也没发生一样：“犁总，苏雅不是你的菜，呲，你身边那位美

女的儿子正好缺个爸。”

潘文珺一听，心领神会地笑道：“允许你当儿子的干爸，不过你得干完三杯后，咱俩才好商量。”包厢里立即发出“哧哧”坏笑声。

犁浣春就坡下驴，一脸淡然地说道：“那要是我干四杯呢？”

“好说，今晚我就是你的人！”潘文珺说完，人们在起哄中说着什么“果然人间自有真情在”之类的话语，对话又从高雅到堕落，令周印彻底厌恶起来。于是他自动屏蔽起他们的污言秽语，而是把思绪回到苏雅身上。这时他发现喝了一点酒后的苏雅比过去更漂亮了，长发披肩，白白嫩嫩的脸上透露出清高的神色，周围的喧嚣仿佛与她无关。周印看着她，心竟然渐渐平静下来了。

被戏剧化的生活里，很多人会迷失方向，也有很多人从不改变方向。周印对苏雅进一步好感起来，他曾听温茨说过，苏雅在外企当白领，业余时间除了爱好喝茶外，大部分时间都花在动漫服饰制作上，并取得了相当的成就。

可是，她对自己的终身大事并不着急，因此，直到30岁成为“黄金剩斗士”。父母亲很着急，又是跑婚介，又是找亲戚朋友介绍，拿回一大堆照片，她看都不看一眼。她有自己的想法，觉得这世界上有千百种喜欢，也要等到彼此相匹配那一个。

当初在大学里她视为生命的珍宝爱情，却让她在一不小心中亲自撕碎。然而在她脸上眼泪尚未凉透，在前男友何夕刺破的伤口还淌着血时，她却又带着泪痕爱上了另一个人。这时她才意识到她想要的爱人并不是最优秀的那个人，而是自己最需要的那个人。

与公司总经理杨可的爱情，至今她都觉得是因为需要忘记一段情而开始的。因为她常听人说，要让地里的草不再长，最好种上庄稼，想要忘掉何夕，就得找一段新情。

那段感情是在她大学刚毕业后担任总经理助理的时候发生的。确切地说称不上感情，完全是游戏。她知道，而且从一开始就知道，她和杨可的爱情没有结果，因为他们无论从性格到爱好再到生活习惯，就不在一个星系。但是没有关系，只要能从伤痛中走出来就好。更重要的是，她听母亲时常唠叨“不相配的爱情往往有别人看不到情深意切。”

她与杨可走到了一起，是她主动的，他在被动中认真配合，但她并不介意。那个记忆深刻的情人节，在狂欢夜的余味未了之时，带着酒精的作用，她主动来到杨可的单身公寓。

[三]

带着痛苦寻找幸福就如饮酒，只会得到一时的麻木。

“你这是在求欢吗？”杨可痞痞地看着她问。

她顿了顿后，媚眼如丝地一笑说：“看你能给我多少欢乐了。”

听到她玩世不恭的话，杨可心里乐开了花，借着酒后的色胆，带着那种志在必得的坏笑，对天感叹道：“看来今天是个难忘之夜，别说哥没提醒你！”

“那要看你了，是鬼是人终有分晓。”说完苏雅无所谓地走进厨房，寻找能充作夜宵的食物。其实寻找夜宵只是借口，她在做心理建设，尽管来之前她已经想好，可是内心还是不安。

一番心理建设后，突然觉得自己一下子变成了一个无耻的贱人。苏雅的心里清楚，自己在不知不觉间已经对爱产生了错觉，以为自己得到的，全部是自己配得上的。可也只是用另一种所谓的欢乐替代另一种悲伤，到最后那光鲜的脸庞，也只能顾影自怜。但她已经不能自拔，沉陷泥淖了。

厨房翻了个遍，原以为像杨可这样的人物，冰箱中一定三明治、燕窝、鹿肉罐头满满的，还有美酒，结果统统没有。找来找去，最终找出几个鸡蛋和方便面，于是她只好像家庭主妇一样开始给他煎荷包蛋。

杨可也不客气，像个孩子一样守在餐桌边，当一只蛋放进餐盘时他便狼吞虎咽，直到吃到第五个时，苏雅笑着打趣道：“小心撑坏了胃！”杨可则满足地笑了笑却意犹未尽。苏雅觉得这家伙一定是吃不饱穿不暖长大的。

直到他咕噜咕噜再把方便面吃完，苏雅又母爱蔓延地问道：“吃饱没有？”

“嗯，相当满足。”杨可说着，还煞有介事地摸了摸肚子，坏坏地看着苏雅，“我是吃饱了，有人还饿着呢，现在换我来喂你了。”

面对霸道总裁一副完全落草为寇的样子。苏雅在嫌弃他的同时，也发现他真实得可贵，甚至真实得赤裸裸的，令人一会儿讨厌，一会儿喜欢。